

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文件(批复)

浦口地名复〔2026〕3号

关于“赵黄路”地名更名的批复

南京浦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：

《关于“赵黄路”更名的请示》收悉。经南京市民政局审核（宁地名核〔2026〕2号），命名方案符合《南京市地名管理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“赵黄路”更名为“桐林路”（Tónglín Lù），西北东南走向，西北起浦乌南路，东南止横江大道，总长约3635米，宽35米。寓意有以下方面：道路一侧重要建筑实体江苏开放大学的校标是凤凰，梧桐为凤凰所栖，“桐林”则寓意学校植梧桐之林、育栋梁之材的美好愿望；巧妙化用校区所在地“桥林”之名，寓意学校落地桥林，如嘉木扎根，也沿用了浦口经济开发区内道路多以花草树木命名的习惯。

地名更名后，原“赵黄路”地名予以销名。

请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做好批复地名各类标志的设置工作，自批复之日起，各单位一律使用本批复地名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道路位置示意图

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7日
地名审批专用章

附件：道路位置示意图



主题词：地名 批复

抄送：建设与交通局，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，生态环境和水务局，综合行政执法局，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宣传和统战部，新区公安分局，浦口区公安分局，邮政分公司